

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



自我声明编号：2020980309000282

人民电器集团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确认知晓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，对本声明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人民电器集团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声明以下产品已按照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进行检测，符合相关标准要求；自本声明签署之日起，生产和销售的产品持续符合以下标准与实施规则的要求；保存本声明涉及的技术文档至少10年；正确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；如产品或其符合性信息发生变更，将及时更新技术文档并报送产品变更信息。

生产者名称：人民电器集团有限公司
生产者地址：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柳市镇柳乐路555号
依据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规则：CNCA-C03-02:2014 低压元器件
产品名称：热过载继电器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：(见附页)
依据的标准：GB/T 14048.4-2020
生产企业名称：浙江人民电器有限公司
生产企业地址：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柳乐路555号

联系人：陈前中
电话：0577-62730733
电子邮箱：77003078@qq.com
指定签字人：陈前中

自我声明时间：2022-04-06
自我声明地点：浙江乐清

生产者签章



注：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（cx.cnca.cn）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。

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(附页)

自我声明编号: 2020980309000282


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:

RDR5-25; U_i : 690V; U_{imp} : 8kV; U_e : AC690V; ; I_e : 0.1A~0.16A、0.16A~0.25A、0.25A~0.4A、0.4A~0.63A、0.63A~1A、1A~1.6A、1.25A~2A、1.6A~2.5A、2.5A~4A、4A~6A、5.5A~8A、7A~10A、9A~13A、12A~18A、17A~25A; 脱扣级别: 10A; 3P; IP20B (配合底座使用的情况下); 配用的辅助触头: 1NO1NC; U_i : 690V; U_{imp} : 4kV; I_{th} : 5A; AC-15: U_e/I_e : AC380V/1.5A; DC-13: U_e/I_e : DC220V/0.2A

联系人: 陈前中
电话: 0577-62730733
电子邮箱: 77003078@qq.com
指定签字人: 陈前中

自我声明时间: 2022-04-06

自我声明地点: 浙江乐清

生产者签章:



注: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(cx.cnca.cn)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。